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 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陳瑞霞
電話：0228616942分機213
電子信箱：vf208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5600061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度SEL班經系列課程(3-4期)實施計畫_發文版1份
(41924863_1156000611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5年度『用SEL串起教室內師生共好的幸福』班級經營系列課程(第3-4期)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、本中心115年度研習行事曆及教育部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各級學校教師。
- 三、各期研習主題、時間及上課地點如下：

(一)第3期「教室裡的薩提爾對話練習與七個習慣的建立」

- 1、時間：115年3月21日、4月25日、5月24日、6月7日，以上均為週六或週日/1日，09：00~16：10，共4日。
- 2、地點：臺北市立新興國中（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）。
- 3、人數：30人。

(二)第4期「用正向行為支持，建構普特共榮的教室氛圍」

- 1、時間：115年4月1日（星期三）13：30~16：00。





2、地點：臺北市立新興國中（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）。

3、人數：30人。

四、課程簡介以及報名相關資訊，詳如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中等教育科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國小教育科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特殊教育科)



裝

訂

線



30